

天津市西青区教育局 天津市西青区财政局 印发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实施细则 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西青区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照此执行。

天津市西青区教育局

天津市西青区财政局

2025 年 10 月 16 日

(此件主动公开)

西青区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实施细则

为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有效降低教育成本，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国办发〔2025〕27号）和《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津政办规〔2025〕12号）要求，结合本区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实施内容

（一）实施对象

从2025年秋季学期起，免除本区公办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不含伙食费、住宿费、杂费等，下同）。对在区教育部门批准设立的民办幼儿园就读的适龄儿童，参照西青区同类型公办幼儿园免除水平，相应减免保育教育费。同时，根据国家和天津市有关决策部署及本区实际，适时完善免费学前教育实施政策。

（二）免保育教育费标准

公办幼儿园按照西青区现行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收费标准全额免除；其中，实际收费低于区教育、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标准的，据实免除。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参照本区同等级公办幼儿园免除水平，相应减免保育教育费；实际收费低于同等级公办幼儿园免除水平的，据实减免。其中，普惠性民办示范幼儿园参照公办示范幼儿园1060

元/生/月减免，普惠性民办一级幼儿园参照公办一级幼儿园 850 元/生/月减免，普惠性民办二级幼儿园参照公办二级幼儿园 640 元/生/月减免，普惠性民办三级幼儿园参照公办三级幼儿园 450 元/生/月减免，普惠性民办四级幼儿园参照公办四级幼儿园 240 元/生/月减免。

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参照本区公办幼儿园三级园收费标准减免保育教育费，实际收费水平低于免除水平的据实减免。

民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高出减免水平的部分，幼儿园可以按规定继续向在园儿童家庭收取。

（三）财政补助及资金分担方式

区财政、教育部门根据核定的免保育教育费在园儿童人数、幼儿园保育教育费生均实际收费水平，对因免保育教育费导致幼儿园收入减少的部分，以财政补助资金方式补助幼儿园。在统筹利用中央及市级补助资金后，按照区、街镇两级财政 5:5 比例分担西青区负担的补助资金。

（四）补助发放方式和时限

对因免保育教育费导致民办幼儿园收入减少的部分，财政补助资金发放时限参照我市中小学教学行政历确定，定期发放。民办幼儿园需在银行开立专用账户用于补助发放。

二、统筹做好工作保障

（一）做好学前教育资助工作

加强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与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资助政策衔接，持续做好本区在园幼儿资助工作。对于在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就读的学前一年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含原建档立卡家庭儿童、低保家庭儿童、特困救助供养儿童等）、革命烈士子女、孤儿和残疾儿童，参照西青区同等级公办园水平免除后继续收取的保育教育费，按照现行学前教育资助金管理规定执行。

（二）加强资金管理

区财政、教育部门和各街镇要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等信息化手段，加强日常监控，强化资金保障和使用管理，及时足额拨付资金，确保幼儿园正常运转。区级相关部门要加强幼儿园收费监管，民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免除部分不得继续向在园儿童家庭收取。要加强监督和信息公开，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有效，对于虚报冒领、挤占挪用、滞拨缓拨相关补助资金等行为，依法依规追究相应责任。

（三）强化支持保障

区教育部门要组织各街镇逐年做好入园需求测算，适应人口变化趋势，进一步优化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布局结构，稳步增加公办学位供给。强化学前教育政府投入责任，健全学前教育保障机制。落实本区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统筹考虑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免保育教育费情况，完善本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财政补助政策。加强幼儿园教师配备，确保教师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改善

薄弱园办学条件。进一步落实完善鼓励捐资助学优惠政策，积极引导和鼓励企业、社会团体及个人等捐资助学。

（四）夯实工作基础

区教育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学前教育学籍管理，认真审核在园儿童人数等基础数据，核准幼儿园大班及混龄班中学前一年适龄儿童在园人数，做到应免尽免。进一步加强教育事业统计工作，充分发挥全国学前教育管理信息系统作用，采取“线上+线下”双重核查方式核准数据，做好与相关部门数据对接、共享和稽核，确保真实准确、不重不漏；开展业务培训与指导，提高幼儿园园长和资助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不断提升资助管理服务水平；强化政策分析研判，完善与逐步推行免费相适应的幼儿园收退费等相关配套政策。严格落实监管责任，规范办园行为，切实守护好在园儿童身心健康。

三、强化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推动

各部门、各街镇要充分认识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重要意义，切实完善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工作举措，推动西青区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区财政、教育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按职责做好相关工作指导，深入开展监测评价和跟踪督导，推动各项任务有序有效落实，重大情况及时向区政府请示报告。

（二）做好宣传总结

主动回应社会关切，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多种渠道加

强本区相关政策解读和宣传引导，提升群众知晓度和获得感。及时总结经验做法，加强与市级主管部门的联系沟通，确保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工作开展、平稳推进。

本实施细则自 2025 年秋季学期起施行。